**臺中市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8-111年)**

中華民國104年1月12日府授社婦字第1040007192號函訂定發布

中華民國106年12月25日府授社婦字第1060286028號函修正發布

中華民國108年1月24日府授社婦字第1080021561 號函修正發布

1. 依據

依據本市第4屆性別平等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決議事項辦理。

1. 目標
2. 培養本府各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性別意識，實踐性別平等。
3. 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達到實質性別平等目標。
4. 持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提升推動品質與擴大成效。
5. 實施對象
6. 臺中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各一級機關。
7. 本府所屬二級機關。
8. 學校(請依主管機關-教育局執行計畫辦理)。
9. 本市各區公所
10. 實施期程：108年1月至111年12月。
11. 實施內容

一、成立性別主流化工具推動小組

(一)辦理內容：由本府成立性別主流化工具推動小組，併入分工小

組成為第八大組，以每半年召開一次會議為原則，並得視業務

需要不定期召開臨時會，俾利推動各項性別平等措施，同時提

供本府各局處推動性別主流化之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並督促

各局處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之運用，以提升本市性別主流化執

行成效。

(二)分工內容

1.人事處：彙整各一級機關性別意識培力辦理情形，並提供各

局處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

2.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彙整各一級機關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

估辦理情形，並提供各局處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

3.法制局：彙整各一級機關自治條例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

並提供各局處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

4.主計處：彙整各一級機關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性別預算辦

理情形，並提供各局處輔導諮詢及協助事項。

5.社會局：彙整各一級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召開情形及

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訂定情形，並提供各局處輔導諮詢及協

助事項。

(三)召集人：副首長

(四)成員：人事處、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法制局、主計處、社會

局、本府性平會委員、性別主流化相關專家學者。

(五)辦理單位：本府社會局

1. 組織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2. 辦理內容：(由本府各一級機關輔導所屬二級機關、區公所辦理)
3. 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並涵蓋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
4. 協助機關內各單位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
5. 每半年至少召開1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推展性別平等綜合性之業務。
6. 相關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7. 辦理時間與單位：
8. 辦理單位：本府各一級機關、本府所屬二級機關、區公所。
9. 時間：108年1月至111年12月
10. 強化性別意識培力
11. 計畫目標：透過性別主流化策略及性別意識相關研習訓練等，培養公務人員性別意識，瞭解不同性別的觀點與處境，以影響其政策制定、資源分配及政策推動等，其中CEDAW教育訓練應獨立辦理。針對不同職務位階之公務人員規劃研習課程：
12. 性別業務聯絡窗口研習課程：
13. 研習內容：性別主流化觀念、性別主流化實行計畫架構、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之運用、CEDAW公約落實與推動、性別議題、實際案例討論等課程，並以多元形式辦理(如:演講、工作坊、電影賞析…等)，每人每年10小時訓練。
14. 參加對象：本府各一級機關、所屬機關(包含二級機關、區公所)及學校之性別業務聯絡窗口承辦人員。
15. 辦理單位：本府人事處、社會局。
16. 公務人員研習課程：
17. 研習內容：瞭解性別主流化概念、認識CEDAW公約、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性別議題、實際案例討論、性別主流化工具與實例運用等課程，每人每年2小時以上訓練。
18. 參加對象：本府各一級機關、所屬機關(包含二級機關、區公所)及學校之公務人員。
19. 辦理單位：本府人事處及各一級、所屬機關(包含二級機關、區公所)。
20. 中、高階主管以上性別主流化研習課程：
21. 研習內容：培養中、高階主管性別素養、性別意識觀及性別主流化對國家競爭力的重要性、性別主流化工具與實例運用課程等，每人每年2小時以上訓練。
22. 參加對象：本府各一級機關、所屬機關(包含二級機關、區公所)(包含單位主管、主秘層級以上人員)。
23. 辦理單位：本府人事處。
24. 各級機關首長、性別連絡人性別主流化研習課程：

(1)機關首長

a.研習內容：培養高階領導人的性別素養全球視野，

每人每年 2 小時以上訓練(含參與性別平等相關會

議)。

b.參加對象：一、二級機關首長。

c.辦理單位：本府人事處及各一級、所屬機關(包含

二級機關、區公所)。

(2)性別聯絡人

a.研習內容：培養性別聯絡人的性別素養全球視野，

每人每年 2 小時以上訓練。

b.參加對象：性別聯絡人

c.辦理單位：本府人事處(數位課程)、社會局(實體

課程)。

5.成效評估：

辦理單位應針對每年性別意識培力課程進行滿意度調查、

管考及成效分析，並製成成果報告。

1. 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2. 辦理內容

1.由本府研考會及法制局督導各機關落實性別影響評估，提

供必要之輔導諮詢與及協助事項、針對性別影響評估

撰寫技巧辦理訓練、並彙整各機關辦理情形提報本府性別

主流化工具小組備查。

(1)研考會

a.針對施政計畫訂定性別影響評估相關作業機制或流

程，供各機關運用(可上本府研考會網站之「性別主

流化專區」點取「性別影響評估」，內有相關操作流

程與指南參考辦理)

b.依據臺中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辦

理。

(2)法制局

針對自治條例訂定性別影響評估相關作業機制或流

程，供各機關運用。

2.各機關於訂定方案、計畫、政策、立法時，蒐集相關性別

統計，諮詢性別平等專家，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考量不

同性別觀點，對於不同性別者的影響及受益程度進行評估

與檢討。

1. 辦理單位：本府各一級機關及所屬二級機關、區公所。

五、深化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1. 辦理內容：
2. 透過區分性別的統計資料呈現及相關資訊，瞭解不同性別者的社會處境。
3. 針對性別統計資料及相關資訊，從具有性別意識之觀點來分析性別處境與現象。
4. 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修正與更新，充實性別統計資料的完備性。
5. 每年編製1篇性別統計分析(或性別分析)報告，並將該報告提送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研析，據以修訂、調整政策。
6. 定期編印、發行本市性別圖像書刊。
7. 針對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8. 辦理單位：
9. 本府各一級機關(負責辦理內容第1、2、3、4項)
10. 本府主計處(負責辦理內容第5、6項)。
11. 本府二級機關及區公所(負責辦理內容第1、2、3項)。

六、優先編列性別預算

1. 辦理內容：
2. 預算編列優先考量對於不同性別者的友善環境建置。
3. 進行計畫時運用性別影響評估表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
4. 彙整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5. 針對優先編列性別預算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6. 辦理單位：
7. 本府各一級機關及所屬二級機關、區公所 (負責辦理內容第1、2項)。
8. 本府主計處(負責辦理內容第3、4項)。

七、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

(一) 辦理內容

1.訂定跨機關合作之性別平等政策、計畫。

2.結合本機關業務辦理各面向性別平等宣導。

3.結合企業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4.結合民間團體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5.結合鄰里社區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6.針對性別平等重要議題主動規劃辦理有助提升家庭、個人

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

7.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與推

動性別平等措施。

(二) 辦理單位

1. 本府各一級機關：辦理內容第1、2項每年至少擇1項辦理。

2. 民政局、建設局、交通局、都市發展局、水利局、農業

局、觀光旅遊局、社會局、勞工局、警察局、消防局、

文化局、地政局、法制局、新聞局、地方稅務局、運動

局、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教育局、經

濟發展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辦理內容第3、4、5、

6、7項中每年至少擇3項辦理。

(三) 各機關應於每年2月底前完成前年度之上述性平措施成果報告，並將成果報告報送該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通過後公告於機關官網。

八、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之訂定與執行

(一)計畫訂定

各機關依據本計畫擬定108-111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並將該計畫提報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通過後公告於機關官

網。

(二)成果報告

1.各機關應於每年2月底前完成前年度之性別主流化實施計

畫成果報告，並將成果報告報送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通過後公告於機關官網。

2.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成果報告需提報本府性別平等

委員會備查。

1. 辦理單位：本府各一級機關。
2. 績效評估標準
3. 評估標準

| 工作項目 | | 評估標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評估指標 | |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目標值 |
| 一 | 性  別  主  流  化  工  具  推  動  小  組 | 量  化 | (一) | 組織性別主流化工具推動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 | 統計數據 | (每年召開性別主流化工具推動小組會議次數/2)\*100％ | 80% |
| 二 | 組織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 量化 | (一) | 各機關訂定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並涵蓋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 | 統計數據 | 1.(訂定實施計畫數/府內一、二級機關、區公所數)\*100% | 80% |
| 2.(計畫涵蓋六大工具數/府內一、二級機關、區公所數)\*100% | 80% |
| (二) | 組織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 | 統計數據 | 1. (組織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數/府內一、二級機關、區公所數)\*100% | 80% |
| 質性 | (一) | 性平工作小組會議提案融入業務之情形 | 佐證資料 | 會議紀錄提案內容與後續追蹤執行情形 | 無 |
| 三 | 強化性別意識培力 | 量化 | (一) | 針對不同職務位階之公務人員規劃研習課程 | 統計數據 | 1. 性別業務聯絡窗口研習課程：本府所屬機關、區公所性別業務聯絡窗口承辦人員參訓人數/ 本府所屬機關、區公所性別業務聯絡窗口承辦人員總人數\*100% | 90% |
| 1. 公務人員研習課程:本府所屬機關、區公所銓敘審定職員參訓人數/ 本府所屬機關、區公所銓敘審定職員總人數\*100% | 90% |
| 1. 中、高階主管(單位主管、主秘層級以上)以上性別主流研習課程:本府所屬機關、區公所中、高階主管參訓人數/ 本府所屬機關、區公所中、高階主管總人數\*100% | 90% |
| 4.各級機關首長、性別連絡人性別主流化研習課程：本府一、二級機關首長及其性別連絡人參訓人數/本府一、二級機關首長及其性別連絡人總人數\*100% | 90% |
| (二) | 公教人員參與課程時數符合規定 | 統計數據 | 公務人員參與課程時數符合規定/本府本府所屬機關、區公所銓敘審定職員總人數\*100% | 90% |
| 質性 | (一) | 課程與教材針對不同業務人員屬性設計，並發展符合業務需求之教材 | 佐證資料 | 對不同職務位階之公務人員規劃課程 | 無 |
| (二) | 課程辦理多元形式(例如：演講、工作坊、電影賞析等) | 佐證資料 | 以多元形式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 無 |
| 四 | 落實性別影響評估 | 量化 | (一) | 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 | 統計數據 | 【機關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數/臺中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核列計畫數(僅列計與性別有關的計畫)】 \*100% | 80% |
| 質性 | (一) | 填列性別影響評估表計畫後續參採情形 | 佐證資料 | 採納程序參與者意見後計畫調整情形 | 無 |
| (二) | 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情形 | 佐證資料 | 加強宣導以性別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做為程序參與者 | 無 |
| 五 | 深化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 量化 | (一) | 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修正與更新 | 統計數據 | (每年6月底前上網公告性別統計指標的機關數/ 本府各一級機關及所屬二級機關、區公所) \*100% | 100% |
| (二) | 定期編印、發行本市性別圖像書刊 | 發行期限 | 於規定期限內編印並發行本市性別圖像書刊。 | 100% |
| (三) | 每年編製性別統計分析(或性別分析)報告 | 成果  報告 | 有編制性別統計分析(或性別分析)報告之一級機關數/本府一級機關數)\*100％ | 80% |
| 質性 | (一) | 使用性別圖像或性別統計資料分析不同性別於社會處境上差異及現象之情形 | 佐證資料 | 運用性別為基礎的相關事實資料、複分類等據以分析不同性別在經濟、社會、文化、環境和政治結構等面向下，處境的差異及現象的成因。 | 無 |
| 六 | 優先編列性別預算 | 量化 | (一) | 彙整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 統計數據 | (納入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之本府各一級機關數/本府各一級機關數)\*100% | 100% |
| 七 | 推  展  性  別  平  等  工  作  策  略  及  具  體  措  施 | 質性 | (一) | 訂定跨機關合作之性別平等政策、計畫 | 佐證  資料 | 1. 計畫內容時程執行成效良好達成預期目標 2. 影響效益大有助性別平等之落實。 3. 針對辦理情形進行評估。 4. 依據評估結果進行相關策進作為。 | 無 |
| (二) | 結合本機關業務辦理各面向辦理性別平等宣導 | 宣導文宣具原創性、宣導規模大且執行成效良好 |
| (三) | 結合企業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 以創新方式結合企業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且影響範圍廣大 |
| (四) | 結合民間團體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 以創新方式結合民間團體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且影響範圍廣大 |
| (五) | 結合鄰里社區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 | 以創新方式結合鄰里社區推動性別平等政策措施且影響範圍廣大 |
| (六) | 針對性別平等重要議題主動規劃辦理有助提升家庭、個人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 | 政策措施執行成效良好且影響範圍廣大。 |
| (七) | 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與推動性別平等措施 | 政策措施執行成效良好且影響範圍廣大。 |
| 八 | 各  機  關  性  別主  流  化  實  施  計  畫  之  訂  定  與  執  行 | 量  化 | (一) | 成果報告 | 佐證  資料 | (完成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成果報告數/本府各一級機關數)\*100% | 100% |

1. 獎勵措施：為鼓勵各機關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工作，由本府推動性平業務幕僚單位(社會局)訂定獎勵措施，獎勵推動性別平等業務優良之機關及有功人員。
2. 經費來源

由各一級機關編列納入年度預算。

1. 預期效益
2. 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
3. 強化各同仁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
4. 推動性別平等觀點納入政策、計畫或方案制訂，預算編列及資源分配中，促進性別平等。
5. 本計畫奉核後據以實施，並依實際需要隨時修正。